

宁宁
著

了不起的 秦國

迄今为止，全面、客观了解秦国历史最佳典籍。

最客观、最真实地呈现春秋各国崛起之术！
在逆境中成长，在压力下强大，在阅读中领悟！

中国华侨出版社

了不起的
秦國也

丁宁
著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了不起的秦国 / 宁宁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5113-1240-2

I. ①了… II. ①宁… III. ①中国—古代史—秦代—
通俗读物 IV. ①K23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021950号

了不起的秦国

策 划 黄嘉颖

作 者 宁 宁

责任编辑 杨 君

特约编辑 严晶晶

装帧设计 熊猫布克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印张17.75 字数180千字

印 刷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1240-2

定 价 26.8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大厦3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 (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 (010) 64446051 传真: (010) 64439708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目录 | Contents

01	鸟蛋，鸟嘴法官和驯兽人	1
02	马夫的发家史	4
03	第一次扩张	9
04	襄公立国	12
05	收复岐山	18
06	陈宝与青牛的故事	21
07	从防守到进攻	23
08	武公杀三父	26
09	风云乍起	30
10	五张羊皮的买卖	35
11	智收由余	41
12	岳父的家务事	43
13	又一张白条	48
14	国际无赖的终场戏	53
15	从怀嬴到文嬴	58
16	机会主义者的一次胜利	65

17	秦穆公霸西戎	71
18	又一次背叛	78
19	士会的来与走	87
20	打败杜回的最后一根青草	96
21	一次背盟引发的大事件	104
22	墙头草惹出来的麻烦	113
23	公子鍼的叛逃	118
24	秦女引发的“蝴蝶效应”	124
25	乱世的前夜	132
26	厉共公的一两笔	136
27	老实人的倒霉事	142
28	秦怀公自杀事件	144
29	和魏文侯的第一次交手	147
30	和魏文侯的另几次交手	151
31	战国来了	155
32	史上最年轻的国君	159
33	救世主归来	162
34	太史儋的神秘预言	166

目录 | Contents

35	向东，向东！	169
36	一个叫商鞅的人	173
37	南门上的三丈木	177
38	祸根深种	181
39	再次称霸	186
40	商鞅之死	190
41	天上掉下大馅饼	196
42	三寸不烂之舌赢得王位	202
43	吕不韦投资成功	210
44	嬴政横空出世	216
45	声势显赫的保龙一族——蒙氏	232
46	上阵父子兵	242
47	荆轲刺秦王	248
48	张良刺秦始皇	257
49	千秋霸业毁于赵高	262



鸟蛋，鸟嘴法官和驯兽人



秦人以前不姓秦，他们姓嬴，世界上的事总是从无到有，祖先们的姓氏也一样。第一个姓嬴的人叫大费，也称作伯益，不过，所有的事都是从一枚鸟蛋开始的。

五帝中的颛顼后代中有一个支系，部落首领的名字叫女修，是颛顼的孙女。有一天，女修在家里织布，忽然看到一只鸟飞了进来，下了一枚蛋，后人便把这只鸟称作玄鸟。玄鸟是什么鸟？有人说它是燕子，也有人说它长着四只翅膀，浑身淡黄色羽毛，喜欢吃鹰肉。还有人认为，那就只是只黑色的大鸟。

既然它飞进屋里下了一枚蛋，后面的事似乎就顺理成章了：女修吃了玄鸟蛋，不久后生下一个男孩，叫大业。和玄鸟一样，大业也是一个面目模糊、身份不定的人，后人认为他和皋陶是同一人，也有人说他是皋陶的父亲。他生于尧帝统治的时期，不但是东夷部落少昊的首领，也是古六安国始祖，更历经尧、舜、禹三世，是一位功高德厚的贤臣。

那时舜帝任命禹为司空，令其治水。禹说：“我可不行，有三个人比我更有贤能，更适合这个职位，这三人中就有皋陶。”但舜心里早有了打算，皋陶是谁啊？现在天下这么乱，坏人为非作歹，需要这么一个人来管一管。于是舜帝对禹说：“你去当你的司空，而皋陶么，就让他来当司

法官吧。”

就这样，皋陶干起了法律这一行，而且干得有声有色。他在地上画了一个圈，说此后犯人就关在这里吧，于是有了“画地为牢”，出现了历史上的第一座监狱，并被后人奉为“狱神”。狱官上任的第一天要拜他，死刑犯在临刑前也要拜他之后才能就地正法。因为他长了一张鸟嘴，脸色青绿，于是几千年后人们都说，包公就是皋陶转世，因为他们长得一样吓人。他还在树皮上写了第一部《狱典》，归纳了偷窃、抢劫、奸淫、杀人等多项犯罪的轻重，给予不同的量刑——可见那时候天下的确是有点乱的。

一开始，皋陶用独角兽来决定谁有罪。这种独角兽名叫獬豸，又称直辨兽。也有人说，它就是羊，但只有一只角。据说它很有灵性，有分辨曲直、确认罪犯的本领。每当遇到疑难的案子，拿不定主意的时候，皋陶就把这种神异的动物放出来。獬豸会把角指向有罪的那一方，甚至直接会把嫌疑犯顶触而死。这种方法被称为“触刑”，好像还很有效，史书称那时天下无虐刑、无冤狱，卑鄙的小人非常畏惧，纷纷逃离，于是天下太平。

可是到了舜帝中后期，独角兽似乎就不那么灵了。经常出现错案，后来皋陶终于废除了触审制度，实行政、史分开，即定罪判刑与审查犯罪实施分开，以此制约司法官一人独断审案，避免错案的产生。

总之，在尧舜禹时期，皋陶是个功绩卓著的人。舜帝极为欣赏皋陶，便把他封于皋，后来，夏禹又将他选定为继承人。可惜，经历了尧舜禹三帝的皋陶已经老得不行了，他活了一百零六岁，绝对算是高寿，可还是比禹先走了一步，没能等到继位的那一天。

于是禹又推举皋陶的儿子为继承人，这就是大费，也叫伯益。

实际上，大禹治水时，因地疏导的治水方法正是伯益提出的。以前大禹只知道水来土掩，在采纳了伯益的意见之后，大禹才最终平定了洪水。





禹受赏时对舜说，治水不是他一个人就能成功的，这离不开伯益的辅助。于是舜重奖了伯益，先是封地于费（今山东费县），又赐给他一面皂色的旗，象征伯益的等级是禹的副手，后来又把自己的女儿玉嫁给伯益为妻。

此外，伯益还发明了凿井技术，那是在更早以前的尧帝时期，伯益还只是个负责狩猎的头领。不过这个头领很会动脑子，他发明了陷阱，挖掘深坑后，用枯枝败叶掩盖，野兽经过就跌落下去，成了大家的美食。伯益的这种发明，让大家对他充满了钦佩。后来，突然发生大旱，好长时间没有下雨，河流也快干涸了，人兽都挣扎在死亡线上。有一天，尧帝看到地洞中进出的蚂蚁仍然活得生机勃勃，便把这个发现告诉伯益，伯益心头一亮，继续深挖猎兽的陷阱，居然出了水。于是，人们有了水喝，也有了水浇灌禾苗，就这样得救了。可以说，没有伯益就没有井，没有井，人们就不能聚居在一起，就不能从村落发展到城市。

因此，后来有人说《山海经》的作者就是伯益，这一点也不奇怪。无论怎么看，伯益都像是一个了解山川河流，善于观察思考的科学家。所以在治水之后，伯益又受命为掌管山川原野和湖泽的虞官，并管理草木鸟兽。

无论是治水还是驯兽，可都是技术活，一般人是做不来的。伯益似乎特别有这方面的天赋，治水时功劳卓著，驯兽也不例外，甚至会讲鸟语。因为鸟兽都被他管理得服服帖帖，舜便赐予他嬴姓，作为东夷少昊部落的继承人。

从此天下便有了嬴姓。

而嬴氏族似乎也从此开始经营起了驯兽的行当，这是后话。

至于这第一个姓嬴的人，尽管绝顶聪明，下场却并不圆满。大禹晚年时虽然指定伯益为继承人，但暗地里却搞了个阴谋。那时候还在施行禅让制，意思就是，无论如何，你得把天下交给一个有贤能的人，而不是自己的儿子。可权力之下，人心终归是靠不住的。禹指定了伯益继位，

却又在暗中为自己的儿子夏启培养人才，并把这些人都安插到重要的部门，以使朝野上下都归心于夏启。

这种后人十分熟知的情节，在不谱权力斗争的上古时期多少还是陌生的，至少对伯益来说，是想也没想到的。但伯益是何等聪明的人物，虽然整日忙着治理山川、驯服鸟兽，可毕竟也曾帮助夏禹驯服过三苗啊！这点政治头脑还是有的。在继位三年之后，伯益就什么都明白了，或许更早就察觉出了异样。手下都是夏启的人，他还怎么管理天下？想了想，干脆退位让贤吧，自己也乐得清闲自在。于是伯益将位子让给了夏启，自己跑到箕山隐居去了。

也可能事情的真相并不是这么惬意，“隐居”二字包含的内容可太多了。比如一种说法就是，伯益在王权斗争中被夏启所杀。但不管怎么说，正是从夏启开始，禅让制被世袭制所取代，以后的儿子都可以名正言顺地继承老子的位子了。



马夫的发家史

伯益销声匿迹了，他的驯兽技术却流传了下来，成了嬴氏家族的传统。

伯益有两个儿子，一个叫大廉，一个叫若木。大廉属苗裔，以鸟为图腾，为鸟俗氏。若木以其父大费名为姓，称费氏。随着族团的不断分



化，他们的子孙有的生活在中原地区，成了农耕民族，有的则迁徙到西北大草原，成了游牧民族。但无论是大廉还是若木，在整个夏启时期，不知是明哲保身还是资质平庸，似乎都没做出什么值得历史记上一笔的事来。

就这样，他们及他们的孙子一直平平安安地混到夏桀当政。大概是在这个历史上第一位败家子的手下再也干不下去了，若木的玄孙费昌投奔了商汤。因为驯兽的家传技艺，费昌也特别擅长驯马驾车，于是成了汤王的马夫。那时候可不能小看了马夫，要知道战场上都是马拉的战车冲锋在前，驾车人的技术直接决定了马车上一国之君的生死，因此马夫不仅驾驶水平要高，战斗力也要强悍，立下的战功自然也就是分量很重的。

费昌投奔商汤不久，便为汤王驾车，与夏桀决战于鸣条（今山西运城安邑县）。众叛亲离的夏桀节节败退，终于在鸣条被费昌活捉，自此，夏王朝永远从历史上消失了，而立下赫赫战功的费昌也被商汤王封为费侯。

另一支嬴氏后裔大廉的玄孙也不是闲人，一个叫孟戏，一个叫仲衍，也有人说他们是同一个人。这里采用司马迁的说法，只提仲衍吧。一开始，这支嬴氏后裔似乎生活得不太好，费昌为汤王驾车时，他们却流落四方。后来帝太戊听说有个叫仲衍的人特别擅长驾车，可问谁都不知道他在哪里。商朝人凡事都要占卜，于是太戊说，那就占卜一下看看这个能人在哪里吧！就这样找到了仲衍，这也正是史籍上记载的“闻而卜之使御”。

大概是继承了先祖皋陶“青面鸟嘴”的遗传基因，仲衍也长了一副鸟的样貌，以至于太史公不得不在“鸟身”二字之后特别注明了“人言”。若不是长得实在不像人，大概也不用做出这等解释。但即便如此，帝太戊还是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可见那时马夫的地位的确是很高的，长得不像人也不要紧。况且，商王朝可是以鸟为图腾的，因此帝太戊见到

仲衍觉得特别亲切也说不定。

至于费氏一族，不知发生了何等变故，此时早已杳无音讯了。剩下仲衍一族为商王朝驾车，并且每一代都对王室有所贡献，很快成了显赫的贵族。

嬴氏就这样发展壮大起来。

但再美好的日子也经不住天道中衰。从太戊开始，又历经十九代帝王的几百年之后，纣王当政了。这家伙在做坏事方面比前面那位夏桀可有过之而无不及，惹得天怒人怨。而这个时候，嬴氏后裔蜚廉和恶来父子俩就没有他们的先祖费昌那么明智了。明知道纣王的种种劣迹，他们却没有一点弃暗投明的意思，而是坚定不移地站在“助纣为虐”的队伍当中。

这是不是和他们发达的体育神经有关呢？据说蜚廉擅长奔跑，长着一双飞毛腿，而儿子恶来天生神力，是个大力士。可惜那时没有运动员的职业，两人又都缺乏政治头脑，既然站错了队伍，自然没有什么好下场。武王伐纣时，大力士恶来先被干掉了。飞毛腿蜚廉那时正奉命出使北方，因此逃过一劫。又由于跑得快，所以逃到了霍太山里。得知天下大势已去，便在山上建坛，给纣王开了个追悼会，在祭奠时还不忘汇报自己出使的成果。

据说他在挖土建坛的时候挖出了一个石棺，上面写着一行字：“帝令处父不与殷乱，赐尔石棺以华氏。”意思是，因为你不曾参与殷商之乱，所以天帝赐给你石棺，以光大你的氏族。但这话怎么看都像是嬴氏后人编的，毕竟这顶“助纣为虐”的帽子不好摘啊。

好在蜚廉还有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其中一个儿子叫恶来革，命不太好，早早地死了；另一个儿子叫季胜，季胜生有一子名叫孟增，后来很得周成王的宠信。孟增的孙子造父同样也是一个很会驯马驾车的高手，受到周穆王的重用。一天，他驾着骅骝、绿耳等几匹好马，带着穆王往西巡游狩猎，玩儿得太高兴了，忘了还得回朝执理朝政。徐偃王一看，





这不正是大好时机吗？于是立刻宣布由他来接管朝政。

周穆王得到消息，立刻命造父驾车回京，据说马力开得很足，一日千里，终于平定了叛乱。造父这个功劳可谓巨大，于是被周穆王封在赵城，而造父也就成了赵姓的先祖。

而蜚廉的女儿，名叫女防，因为自己的兄弟造父受到周穆王的宠信，于是也随其住在赵城，她的子孙也都姓赵。

四代以后，女防的后人中又出现了一位杰出的养马高手，叫非子。他特别擅长养马和畜牧，住在犬丘——那可是个气候恶劣、人烟稀少的地方，在今天的陕西西部和甘肃东部地区。曾经显赫一时的嬴氏家族后裔是怎么沦落至此的，史书中少有提及。不过，对于一位杰出人物来说，恶劣的环境也不算什么。非子发扬先祖驯兽的特长，并向西北游牧民族学习，针对地理情况改善环境，种上了草，从而大力发展畜牧业，让家畜都能得到很好的草料喂养。这样，嬴氏家族在如此恶劣的环境下才终于开始有了自己的立足之地，并不断发展壮大起来。

那时处于周孝王当政期，周孝王是何等人物？他名为姬辟方，是前任周懿王的叔叔。周懿王病死之后，本来应该由太子姬燮继位，但这个姬燮太懦弱无能了，况且早在周懿王当政期间，周王室就已经开始走上衰微之路，于是姬辟方就趁机夺取了王位。

尽管王位来得有点名不正言不顺，但这个周孝王也算是有理想的，继位后便开始计划振兴周室。第一件事当然就是清点家当了，要施展雄才伟略，没点基础可不行。这一清点就发现，其他的武器币藏倒是不缺，唯独就是缺马。数年来多次征讨戎夷，消耗最多的就是马匹。

于是养马就成了振兴周室的第一国策。

可谁能担此重任呢？

当时的太仆寺卿唐梦骏上奏说，我知道有个叫非子的犬丘平民，特别会养马，陛下不必宣他人朝，只给他三千匹母马，让他养一养再说，

要是他能养出一大群马来，再招他人朝不迟。

于是周孝王差使臣前往犬丘，找到非子，给了他三千匹母马，又在汧水、渭水之间的草原上开辟牧场，让非子在此放牧。

只有三千匹母马，一匹公马也没有，拿什么去繁殖出一大群马来？以非子的聪慧，恐怕早就心知肚明，这是王室在考验他呢！非子也不是普通的人物，二话不说就领着这群母马来到了汧渭界。

当时的汧渭界靠近西戎，而西戎本就是游牧民族，特别擅长养马。非子每天在汧渭界上放牧，看见西戎兵卒也每天都把马赶到汧渭河边饮水，于是心生一计。第二天，他把一千匹公马赶入汧渭河中（想来应该是品质很差，人家看不上眼的公马），又让一千匹母马站在岸上。见母马不下河，河中的公马于是嘶鸣不已。而此时，西戎兵果然还像昨天一样赶着马来饮水了。听见河中公马的嘶鸣，西戎马立刻敏感地发现，原来对岸站着一群“美女”啊，于是纷纷横渡渭河，头也不回。

想来渭河应该是又深又广的，要么就是西戎兵不太会游泳，追到河边他们就站住了，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马跑到对岸，还以为这是个偶然事故，第二天又把马赶到渭河边来喝水洗澡。非子一看，大喜，既然送上门来了，我们也就别客气了。于是故技重施，傍晚时又高高兴兴地赶着一大群马回城。而西戎就是这等天真，不识非子之狡诈，几年间让非子白赚了好几批马，超额完成了周孝王交给他的任务。

看见非子浩浩荡荡地赶着万余匹马进京交差，而且个个都膘肥体壮，油光发亮，周孝王不由得心花怒放：人才啊！于是就想让非子继承大骆的嬴氏宗嗣。非子本就是大骆的儿子，子承父业是合理合法的，况且非子又为国家做出了不小的贡献，他来承继宗嗣那是没有话说的。但，这里我们不禁有一个疑问，这么能干的儿子为什么一开始不是继承人呢？

答案很快就有了。

申侯说：“我女儿和大骆生的嫡子嬴成才是正宗的继承人啊！要知道，





我们家祖上就和嬴氏有联姻，归顺周室之后一直帮你们看守西陲。这些年来，西戎人服服帖帖，只养马不闹事，都是因为申侯联姻才有的安定局面啊！大王要是不让嬴成当老大，西戎和我们都会不服气，那时情况可就没法控制了。大王你可要仔细考虑考虑。”

一番话说得不无威胁，可见周王室也的确日渐衰微了，周孝王还真得仔细考虑考虑。要是真的造成边境冲突，自己这个王位能不能保住还不一定呢。这个宗嗣是不能给了，但也不能亏待了非子，于是想了想说：“从前伯益替舜主持畜牧，因为干得很好而得到了分封，赐姓嬴。现在他的后人非子也替我牧马，也养得很好，我就封他一块土地，让他成为我的附庸吧。”

就这样秦地被划给了非子，号称秦嬴。申侯的外孙还是大骆的继嗣，做着保西陲、与西戎和平共处的工作。

虽然按照当时的制度，一个附庸的地盘还不到五十里，还得挂靠个诸侯国经营，又地处西陲，实在是个憋屈的地方。可不管怎么说，毕竟是自己的一块地皮，非子不用像以前那样颠沛流离了。

而且最重要的是，从此中国有了秦。



第一次扩张

秦嬴之后的几十年间很平静，甚至有点太平静了。史书上提及这段

历史也只能一笔带过，说说儿子和孙子的名号也就罢了。直到秦嬴的玄孙秦仲接班，这段平庸无奇的家族史才掀起了一点波澜。而且，也的确应了那句老话：时势造英雄。

而秦仲的时势，则是周厉王和西戎共同造就的。

周厉王是西周的第十代国王，名叫姬胡，是个极度贪婪自私的家伙，甚至独占了全国的所有财产，不仅不给老百姓一分一毫，还得让所有人贴钱给他。起初，劝他的人不少，但他都是左耳进右耳出，钱还是照拿，奸臣还是照用。这样一来，果然出问题了。所有人都在公开批评他的错误，召公还写了首诗，大意是，大王的人品已经出现问题了，专用坏人执政，这个做法和商纣王没什么两样。商朝都灭亡了，姬胡离灭亡还远吗？

听到消息，姬胡心想，寡人好歹也是天子，怎么能让你们这么肆无忌惮地议论呢？但很显然，这家伙从来就没有政治头脑，只知道简单的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他找了一个叫卫巫的人，也有的说是一个卫国的巫师，去查那些经常批评他的人，然后抓起来杀掉。从此，议论的人确实少了，可诸侯们也都不敢来朝拜了。后来，周厉王变得更加严苛，全京城上下没有人再敢开口说话，即使在路上碰见了，人们也只能眨眨眼睛算打过招呼了，然后各走各路，咳嗽一声都会被自己吓一大跳，这就叫“道路以目”。历史上将这一事件称为“止谤事件”。

而召公这时又来劝他，说了那句很有名的话：“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只不过，说了也等于白说。这样又过了三年，大家忍无可忍了。历史证明，不让说话和不让吃饭，后果一样严重。

国人发动了暴动，袭击了正优哉游哉地准备出北门去打猎的周厉王。周厉王被迫逃到了山西霍县，但是躲无可躲，淹没在人民群众汪洋大海中的他最后活活饿死了。后人对他的评价那是要多坏有多坏，似乎周朝就是毁在他手里的。



而这时，周厉王的太子姬静藏在召公家。召公用自己的儿子假冒太子，交给了愤怒的群众，使姬静终于免遭杀害。后来，召公和周公共同管理国家，历史上称这段时期为“共和”。十四年后，太子姬静长大成人，两位监护人才将王权还给了他，这便是周宣王。

周宣王继位，这场危机才算告一段落。

在周厉王当政时，许多诸侯都叛变了。西戎也趁此机会反叛周室，首先就是把犬丘和大骆两族，也就是原来那个嬴成的后代干掉。于是犬丘一带变成了西戎的地盘，实际上也为后来秦的扩张埋下了伏笔。

这一切都发生在秦仲继承侯王之位的第三年，史书上没有提及这段时间秦仲都做了些什么。但这一年连比他势力大很多的本家人犬丘一族都已经被西戎灭掉，他的地盘却还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中，这大概就很可能说明问题了。

周宣王继位后，第一愿望就是讨伐西戎。他很快发现秦仲不错，是个人才，马上就任命其为大夫，派他讨伐西戎。秦仲固然有些本领，在秦地当家二十三年，跟西戎打的交道很多，可也许正因为如此，他才低估了西戎的实力。加上听到可以当大夫了，高兴得头脑一热，带着部队就向西戎的地盘杀了过去……

可是，他再也没有回来。

秦仲败了且死了，那又为什么说他是英雄呢？后来的事可以证明：正是有了秦仲的战败，才有了秦地的第一次扩张，这为后来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秦仲有五个儿子，长子秦庄公是他的继承人。周宣王得知秦仲战败，不仅没有对西戎的战斗叫停，反而转身就召见了秦仲的五个儿子。看到五兄弟各个咬牙切齿，大喊大叫要报仇，便给了他们七千士兵，命其再伐西戎。

这一回，情势可就大不同了。且不论五兄弟比老爸强在何处，就说